

家住天山北坡

LIVING 毛毛著
ON THE NORTH SLOPE
OF TIANSHAN MOUNTAIN

中国旅游出版社



责任编辑：付 蓉
艺术指导：王小刚
装帧设计：曹 震
版面设计：吕振章
责任印制：李崇宝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住天山北坡 / 毛毛著. —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
2004.8
ISBN 7-5032-2387-1

I. 家... II. 毛...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7073 号

书 名：家住天山北坡
作 者：毛毛
图片提供：王守垠 谭成军
出版发行：中国旅游出版社
地 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甲 9 号 (100005)
<http://www.cttp.net.cn>
E-mail: cttp@cmta.gov.cn
编辑信箱：rongfu777@sina.com
邮购电话：010-65201188 转 2503
制 版：北京天地鑫源图文制作中心
印 刷：北京一二零一印刷厂
开 本：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6.5
印 数：1~5000
版 次：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家住天山北坡

毛毛 著

中国旅游出版社











序 言

诗心漫步走故园

马登杰

多年以前,天山南麓留下我艰辛劳作的汗水和苦苦探寻的足迹,那里是我成长的故园;这些年来,天山北坡又是我人生经历中的一方新天地,这里的山水人文深深地吸引着我。近来,毛毛的《家住天山北坡》闯入我的视野,这位回族女作家以特有的诗心漫步庭州故园,写下这些真性情的文字,呼唤起,或者说强化着我对故园的执著依恋和难解情思。我把这些感受、印象连缀成下面的文字。

此心常有千千结

《家住天山北坡》所载的篇章文字是多指向、多层面的,其中最感发人心的是毛毛以女作家、昌吉人、回族人、过客、归者等特有的视角所表达的千千情结。女作家毛毛以特有的敏感细腻书写着自己真诚纯洁而又深刻的情思;作为昌吉人,她对故园热土的难舍难分、深情厚谊是反思、批判和超越之后的由衷的一往情深;作为回族的女儿,她不仅冷静而充满荣耀地追忆自己的血缘母族,而且热情礼赞生活在天山北坡的多元的、和谐的各位文化母族。为了寻求人生理想,毛毛曾远离家乡,回来后又对北坡八县市做了细致入微的动态观察和静态思索,既是庭州过客也是景化归人的毛毛以感伤怀念的笔触娓娓述说着家园旧事,还有超乎女性视角之外的豪放、通脱、坚毅、刚强,还有因信仰和哲思而带来的睿





智辨证深邃凝重。这千千情结如藤蔓纠葛，如山阴道上川岳映发，汇成情感的流水，脉脉绵延，不绝如缕。

熔裁古今话庭州

毛毛有个心愿，要耐心细致地走遍天山北坡，阅读昌吉古今。昌吉州政界和文化界的长者和前辈为这个坚定执著而又才华横溢的女作家创造了条件。于是，毛毛背起行囊，从木垒到玛纳斯，一如古丝道上的行者，从文献走到田野，从历史走到现在，从政治经济走到宗教民俗，从城燧烽烟走到市井繁华，一路走来一路写，一路走来一路思。毛毛并非有意要做史家，她也知道此前无数文人为这片土地留下了笔墨，她选择了自己的视角和书写方式，实现了千千结般的内心世界的表白。而在客观上，《家住天山北坡》又成为一部游记体形象化的庭州小史。天山北坡，沙漠南缘，八颗明珠，一脉贯穿。毛毛以地理为经，以历史为纬，以民族为羽，以文化为翼，以自然风物为媒，以人文掌故为介，以诗为线，以翰墨为针，纫起了庭州锦绣，做成了灿烂文章。这部庭州小史，既饱含难以割舍的深情，又保持冷静沉思的距离，既是真切的实录，又是空灵的诗篇。不仅对于普通读者来说是可读性很强的昌吉指南，就是对于长期生活在昌吉的人而言，也是寻根追故的图谱。



锦心绣口逞才情

自幼严格的家教、学校诗书的熏陶，没有改变毛毛强烈而执著的先天个性，反而玉成其张扬的才情，此前的几部力作已是明证，这部《家住天山北坡》则更是一个顶峰。

毛毛的才情是流畅的文笔。毛毛的经历特殊，情感特殊，思想特殊，这样的作家表达这样的内涵是文学创作的优势，但却有着巨大的局限——充满个性的毛毛如何成为可以阅读的文本，毛毛做到了，她以俊爽流利的笔触完成了生命理想的述说。枯燥的地理行程因此而形象生动，遥远的历史烟尘因此而具体可感，陈旧的碑碣残垣因此而伸手可触，尘封的文献因此而生气淋漓……

毛毛的才情是创新的语言。陈言务去，是文学创作的基本要求，更是文学创作的审美理想。在“剪切复制”充斥电脑网络的今天，看到创新的思想、清新的语言真如同盛夏澡雪肺腑。毛毛文章的语言正是这样的代表。看到木垒河，她说这是“一头兽一样不归的河”；来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塔塔尔乡，她说这是“水融于水”，面对成片的硅化木，她说：这是“夸父弃杖，化作邓林”；在以巨大的篇幅和频出的妙语讲完丝绸之路后，她说：“历史尽可以挑着光艳的丝绸开道，却总不免以民间的褴褛为底色”，还有草原石人、将军戈壁、边塞古诗、优钵罗花、清真大寺、弯爷拱拜、石壁岩画、景化钩沉等章节都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受。



毛毛的才情是多样的风格。正如苏轼既有“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的剑吼，也有“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的低吟，成功的艺术家往往是难以一言以蔽之的。毛毛此书也在力争以多样化的面目呈现。请允许我罗列一下我读到的风格：平易自然与儒雅华丽，盘空硬语与俚俗巷语，沉郁低回与清新飘逸，筋骨思理与丰神情韵，深情绵邈与胸臆直抒——这些似乎相对立的范畴同时存在于这部书稿中，个中就里，恐怕是与毛毛性格深处的多重矛盾乃至民族灵魂深处的内涵相关的。

毛毛有情，她诗心常有千千结；毛毛多识，她熔裁古今话庭州；毛毛有才，她锦心绣口著文章。昌吉有这样的女作家，毛毛有这样的好文章，是幸事。然而毛毛嘱予作序，却成了难题。为了毛毛穿越天山北坡，我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这是责任所在，我可以当仁不让。但说起文学，我是外行，文墨粗浅，担心不能增色反成蛇足。因此我认真细致地阅读了书稿，并与毛毛做了多次交流。我感到，毛毛是个充满才气和灵性甚至有点男儿气的作家，坦诚直率和深刻之处让人很欣赏。这本关于昌吉的书稿不仅是毛毛个人之作，其实也表达着很多昌吉与昌吉之外的人们内心深处共有的对自然、对人文、对故园、对历史的情思。这样的作品值得一读，这样的作品值得欣赏，这样的作品值得推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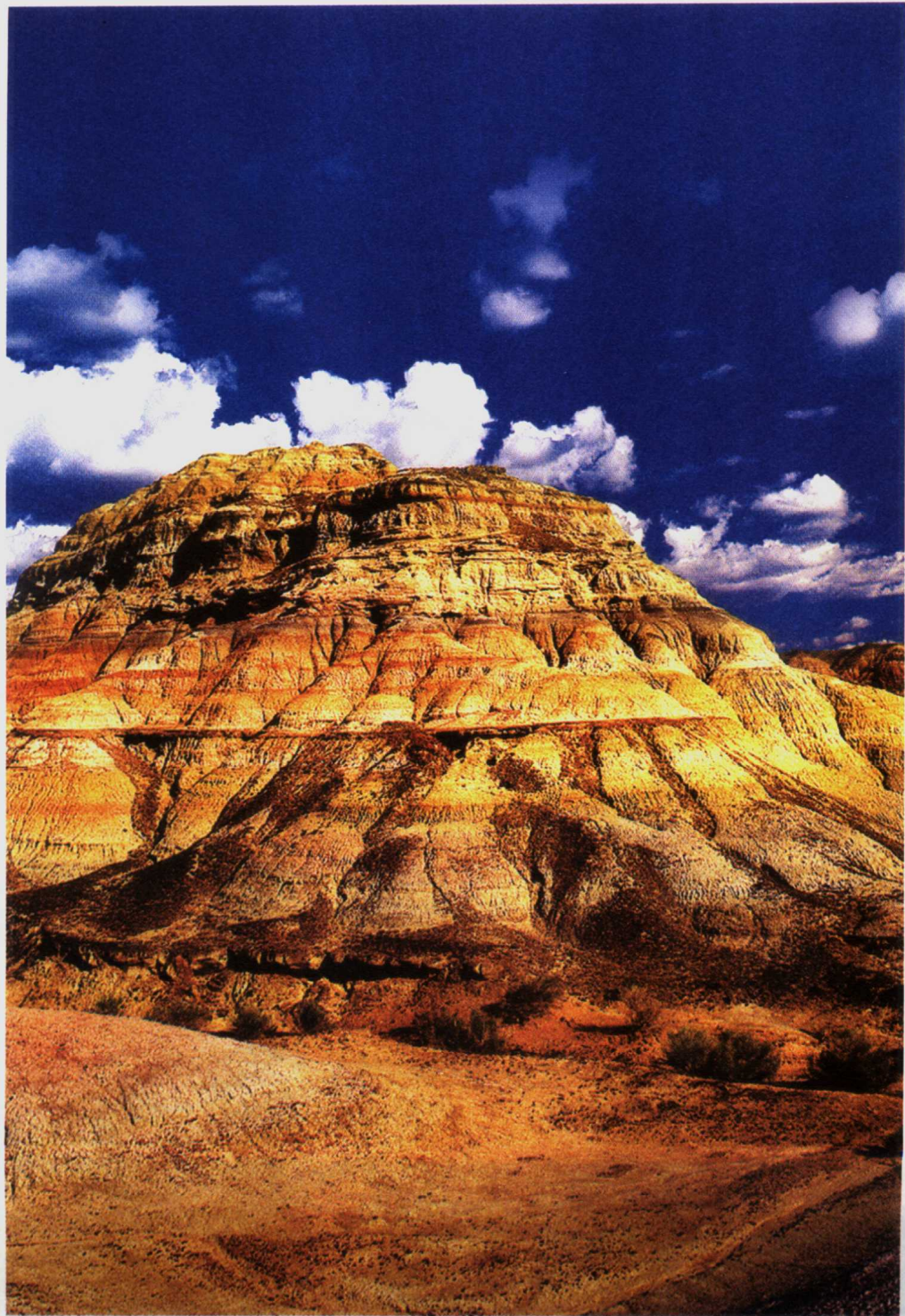
我把这些拉拉杂杂的想法拢在一起，送给毛毛，聊以为序吧。

序言

目 录

- 005 序言 诗心漫步走故园
- 013 上路，从来都是一种寻圣
- 030 天山，大自然所赐福的地理
- 035 到得山村夜已迷
- 043 草原上，展望千年的石人
- 051 成吉思汗勒马空城
- 057 一头不归的河
- 062 亲爱的哈萨克们
- 069 留存在荒野中的世界
- 078 邓林、邓林
- 083 魔鬼城里的天问
- 088 谛听渐去渐远的驼铃
- 094 水融入水的文化增容
- 098 丝绸之路成了市内公交
- 102 蹲在城墙上的大唐
- 108 边塞诗，我的文化起点

115	丝绸的底色
120	亦佛亦莲优钵罗
127	天池内部的剖面图
137	山之上，有国殇
141	清真寺，让象征在建筑上开花
145	一棵救命稻草的人类学意义
153	淡薄之中滋味长
157	永远的拱拜
163	父亲的异乡，是我的故乡
171	镶在岩石里的夏娃
178	深深的草，谓之莽
183	呼图壁钩沉
193	烽燧，站在历史的穴位上
198	将河流的故事进行到底
203	只有小文章，没有小地方
206	后记



上路，从来都是一种寻圣

这世界是因为有了无数条路，才有了无数次上路，我总在不停地沿着路走向远方。远方既是一种无限延伸着的福音，也是一种无限延伸着的期待。对我来说，上路从来都是一种寻圣。

“朝圣者”一词，在拉丁文中意为“异乡人”，异乡人衣衫褴褛踉踉跄跄地行走在流亡路上，是因为路上有光，光在路上，“朝圣者”就是旅行、过路、跑遍四方、希冀着与神圣相遇的人。我和他们一样，在有光的路上，流亡在自己的内心，向着远方日夜兼程。

极具象征意味的是，在无人的草原上，我看到不停地迁徙着的藏羚羊，它们一生都在走，借此免于停滞，免于僵局，免于萎缩，它们活着走到最后。

正是为了调动生命的敏感，这才寄希望于远处的生活，不断地上路、远行、寻圣，让生命成为一趟跋涉的朝觐，远行的信念就像印度少女脚踝上的银铃，只要在走，就一路丁冬不绝。

总是渴望从常规中伸出头去，英勇地生活，谛听远处的水声，呼吸界外的清凉。我喜欢一切薄荷制品，它使人感觉晴朗、透气。当枯燥像蛛网网络房间的时候，心怀浪漫的人会在火柴盒里制造出轰轰烈烈的远征，然后，再把这种远征投放到现实中来。

归根到底，是多元交汇的活泼的文化本质给我以先天的浪漫，总是怕火一样地怕着庸常，怕停滞，怕被它燎着、烧着，到最后不灰不烬、不死不生。这样的一生犹如一场火灾。不被燃烧的，不是火或者难以是火；不被燃烧的生命永远充满痛苦的期待。竭力地打破停滞，奋力地反抗庸常，竟成了我贯穿一生的理想。

最终的离家出走，是对在灰烬中不得燃烧的窒息的逃遁。在那种谁都没有错误的生活里，一错再错地生活，尖锐地感到生命的空耗其实是最大的错误。于是，我决意将在倾斜中下滑的错误刹住车。

出走的那个夜晚，是一个散发着小说氛围的中秋。我站在阜康哗哗的月色中，脚步迟疑，去意彷徨，我想朝着月亮私奔，又恐在奔月的中途坠落。

逃跑，尽管我在逃跑时丢盔弃甲、溃不成军，却意外地发现，人在逃跑时，机能处在最佳状态，充沛的肺活量与充满弹性的步伐，足以打破精神的僵局。后来，在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里，我看到动物们在逃跑，那逃奔时的健美令我流泪……

由乌鲁木齐到北京的70次列车，多年来一直走不出那个散发着小说气味的中秋。我从此失散了家，遗失了家谱，拎着拔本伤脉的根，在异乡行走。

异乡的脚步一步一个栖息，在千回百转的流浪中敲着一扇扇没有门的墙。

在都市蚁穴的拥挤中，人的参照是人，你很容易知道你是谁，他是谁；而在新疆，只有天地的尺寸。在这种参照中，你弄不明白自己是谁，淹没在大天大地大事物中，突兀而起的是人的来龙去脉、人的本质、人的宇宙位置、人的价值……而这些问题，恰恰是康德哲学。据说康德一生都未走出他的小村，村里的人们以他散步

的时间为精确的时刻表。而我终究不是康德，徘徊、彷徨在冰天雪地里，外界的参考与世界的标高极为重要。只是，这种参考对我来说既不能是图片，更不能是文字，狩猎的哈萨克族人从小教会我，猎物最好是活的，我要以大地上的活山活水为器皿，将自己的世界观填进山水的形貌中，以求与自然丝丝入扣地契合。

远方如一盏风前灯，摇曳不停，忽闪忽灭，以一息尚存的顽强向我发出昭示。上路意味着朝圣，意味着穿越，我扔掉镐头，舍弃那挖到坚硬处自力不及的深井，在阴湿中做最后的歇息，手脚并用，用剩下的力气援壁而上，探出头来，呼吸到一口外面那薄荷般的清凉。

男儿在他乡？焉得不憔悴？

当我最终像一只黑色的小鸟栖落在别处，不沾不粘的思想便同月亮一样腾空。无论何地、何时，生活对我来说都是一种精神、一种氛围。在北京的生活依然是精神、是氛围，这种精神和氛围依然来自于北方那透明的严峻。

北方也有飒爽而过的秋天，大雁排空，鸣叫着突厥与匈奴的长调。当这种北国的凛冽与北京的政治、文化、历史相互作用并聚于一身时，北京降临了一场与新疆重叠的大雪，在这场雪中，新疆和北京相继隐去，整个北方作为一种主题开始凸现。被不断边缘化的我，在北方的雪地，仰望北辰，那颗只有精神、没有氛围的星星。

北京人不大去想地平线之类的事情，这与他们的生活关系不大，他们的思维乘着电梯上升，是纵向的。刻薄的西方人说，如果不是出生在社会的顶层，那就一定是爬到那儿去的。人们的心思沿着光柱攀升，一旦有了钱就怎样怎样，一旦有了权就怎样怎样，不

上路：从来都是一种寻圣